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gina Miracl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維珍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99)

於2018年8月27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投票表決結果

維珍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宣佈，於2018年8月27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列載於2018年7月20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提呈的決議案均獲得本公司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的決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 普通決議案 | | 票數(%) | |
|-------|---|-------------------------------|---------------------------|
| | | 贊成 | 反對 |
| 1. | 省覽及考慮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 | 1,071,448,755 (100%) | 0 (0%) |
| 2. | 宣派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 1,071,494,857 (100%) | 0 (0%) |
| 3. | (i) 重選洪游歷(又名洪游奕)先生為執行董事。 | 1,050,804,343 (98.069005%) | 20,690,514 (1.930995%) |
| | (ii) 重選陶王永愉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1,071,398,346 (99.991086%) | 95,511 (0.008914%) |
| | (iii) 重選譚麗文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1,071,398,346 (99.991086%) | 95,511 (0.008914%) |

| 普通決議案 | | 票數(%) | |
|---|--|-------------------------------|---------------------------|
| | | 贊成 | 反對 |
| 4. | 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1,071,438,766 (99.994765%) | 56,091 (0.005235%) |
| 5. |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的酬金。 | 1,071,493,857 (100%) | 0 (0%) |
| 6. |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不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本總面值10%的本公司額外股份。 | 971,892,066 (90.704399%) | 99,601,791 (9.295601%) |
| 7. |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本公司於本決議案通過當日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10%的本公司股份。 | 1,071,494,857 (100%) | 0 (0%) |
| 8. | 透過根據第7項普通決議案將購回股份的數目加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中，擴大根據第6項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發行股份的授權。 | 971,892,066 (90.704399%) | 99,601,791 (9.295601%) |
| 由於贊成以上各項決議案的票數均超過50%，以上所有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 | | |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可於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投票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共有1,224,250,000股。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亦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表決。

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人，負責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點票事宜。

承董事會命
維珍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洪游歷(又名洪游奕)

香港，2018年8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洪游歷(又名洪游奕)先生、姚嘉駿先生、劉震強先生、陳志平先生及施穗玲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柯清輝博士、陶王永愉女士及譚麗文女士。